第三部分 说明书

## 目 录 十、规划内容和重点......14 一、规划背景......1 第六章 保护发展规划......16 一、历史沿革 ...... 4 三、传统建筑现状概况......4 四、历史环境要素遗存现状......6 五、非物质文化遗产......7 六、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22 第三章 历史文化价值与特色......11 二、功能分区 ...... 24 第四章 传统村落保护现状分析......12 六、旅游产业发展规划......26 八、综合防灾规划 ...... 27

九、环工	7设施规划	29
第八章	近期发展规划	30
一、近其	明重点发展项目需求	30
第九章	上位及相关规划评估	31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34
一、行政	枚措施	34
二、法律	孝措施	34
三、经济	· 本手段	34

# 第一章概述

### 一、规划背景

传统村落是承载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兼具历史、文化、科学、艺术、社会及经济等多元价值的载体。其不仅蕴藏着中华传统文化精华,是农耕文明不可再生的文化遗产;还凝聚着中华民族精神,是维系华夏子孙文化认同的重要纽带;更保留着民族文化多样性,成为繁荣发展民族文化的根基。。

2012年9月,由住房城乡建设部、文化部、国家文物局、财政部联合成立的传统村落保护和发展专家委员会及工作组在北京成立。专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定将习惯称谓"古村落"改为"传统村落",此举进一步凸显其文明价值与传承意义,标志着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工作正式启动,成为我国首次对农耕文明历史文化财富进行的大规模系统性梳理。。

2013年7月1日,国家三部一局下发了《住房城乡建设部、文化部、财政部关于做好2013年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工作的通知》,在全国范围组织传统村落调查、申报、认定工作,并设立"中国传统村落名录",以强化对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的指导、支持和监督。

泉州市南安市蓬华镇大演村于 2021 年入选福建省第四批省级传统村落名录。该村选址格局完整,传统人文资源丰富,古民居至今留存着各个时代建筑特色,价值特色鲜明。丰富的民俗文化、精湛的建造工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生动展现闽南传统文化地域特征,具备极高的价值独特性与空间可识别度。

为全面保护大演村传统村落选址与自然景观环境、传统格局与整体风貌、传统建筑、历史环境要素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科学合理推动传统村落及其文化遗产在社会经济、文化、

旅游等领域的可持续发展,在保护优先的前提下促进现代乡村经济社会和谐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要求(试行)》, 特编制本保护发展规划。

### 二、村庄概况

# (一)区位分析

### 1. 南安市区位分析

南安市隶属于福建省泉州市,地处闽南金三角核心区域,东与泉州市鲤城区、丰泽区、洛江区及晋江市相邻,西接安溪县与厦门市翔安区、同安区,北连永春县、仙游县,是闽南地区重要的交通与经济节点。

# 2. 蓬华镇区位分析

蓬华镇面积 44.68 平方千米,位于南安市西北隅,天柱山西麓。其东与诗山镇接壤, 西南毗连安溪县,北与永春县相邻。距泉三高速公路码头出口 15 千米,距南安市区约 50 公里,距泉州市区约 80 公里,是南安西北部重要的生态与文化乡镇。

# 3. 大演村区位分析

大演村位于蓬华镇西北角,东接永春县德田村,南临安溪县景卿村,西靠安溪县河 美村,北与蕗荇村毗邻。对外交通主要依托大河公路,距高速入口车行距离仅15分钟, 区位优势显著。

# 4. 人口规模及社会经济概况

大演村全域面积 479.12 公顷,下辖大演、尾厝、岭脚、水尾、岩内 5 个自然村。截止

2023 年全村户籍人口约 2300 余人。

产业发展方面,农业与传统手工艺构成村落的经济基础。全村拥有耕地 870 亩、山地 5107 亩,形成多元种植体系。其中,粮食作物以水稻、甘薯为主,经济作物包含甘蔗等;林果资源丰富,涵盖松木、杉木等林木,以及桃李、油柿、龙眼、荔枝等果树。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大演村油柿种植历史逾百年,70%的农户参与种植,种植面积达 600 亩,带动 57 户、230 人就业,实现年人均增收约 3500 元,成为推动乡村经济发展的特色支柱产业。此外,依托丰富的农产品资源,及村内传统手工艺(如柿饼制作),形成协同发展态势,为文旅融合提供产业支撑。

#### 5. 现状建设情况

		现状用地汇总表		
		地类名称	现状 (公顷)	占总面积比例(%)
		国土总面积	479.12	100
		水田	15.65	3.27
耕地	(01)	水浇地	0.02	0
初地	(01)	旱地	0.5	0.1
		小计	16.17	3.37
		园地 (02)	96.95	20.23
		林地 (03)	321.33	67.07
		草地 (04)	2.72	0.57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06)	4.7	0.98
		居住用地 0703-0704)	17.12	3.57
	村庄建设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08)	0.65	0.14
		商业服务业用地(09)	0.03	0.01
		工业用地 (1001)	0.53	0.11
村域建	Z/II/C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060102)	0.14	0.03
设用地		公用设施用地 (1301—1310,1313)	0.01	0
		小计	18.48	3.86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2011206,1311,1312)	6.93	1.45
		其他建设用地 (15,1002,1003)	0.16	0.03
		小计	25.57	5.34
		陆地水域 (17)	11.68	2.44
		留白用地	0	0

### ①现状用地情况

大演村土地利用以林地和园地为主,总面积达 418.28 公顷,占全域面积的 87.3%, 呈现显著的生态化特征。居住用地 17.12 公顷,占比为 3.57%; 村庄建设用地合计 18.48 公顷,占比 3.86%,建设用地规模相对较小,与生态用地形成鲜明对比。

# ②现状交通情况

大演村现主要对外连接的交通性干道为大河公路,路宽 7.5 米至 10 米;内部现状 道路已形成内循环系统,但同时存在部分苍道狭窄,路面未硬化,导致交通不畅,难以满足村民日常出行及村庄未来发展、旅游开发的交通需求。

# ③现状公共服务设施情况

村内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相对集中,主要分布于村庄中心区域,基本满足当前村民生活需求。现有设施涵盖村委会、文化活动中心、便民服务中心、警务室、党建邻里中心等。教育资源方面,设有小学、幼儿园各1所,在校学生数均约100人,为适龄儿童提供基础教育服务,但在设施规模、功能完善度上仍有提升空间,以适应人口增长与旅游发展带来的新需求。

# 第二章 传统村落特征分析

### 一、历史沿革

大演村位于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西北部山区的蓬华镇。清朝康熙年间修编的《南安县志》记载,宋至清(960—1911)行政区划为:"宋时期南安县共分为八乡,统三十一里;元朝,在南方改乡、里为都,把宋时划分的八乡三十一里改为四十六都。明万历年间调整后仍为四十六都。请朝延续明制。大演村在这四个朝代均隶属于怀德乡清风里十二都,该都辖区包括现今诗山、蓬华等村落。

民国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行政管辖频繁变动:民国三十年(1941年),蓬岛、华美二保合并为蓬华乡;1949年属诗山区;1956年属诗山公社;1961年成立蓬华公社;1962年分为蓬岛、华美两个小公社;1965年并入诗山公社;1975年蓬岛、华美、大演等9个大队从诗山公社析出,成立蓬华人民公社;1984年改为蓬华乡;1991年至今为蓬华镇。

# 二、村落空间格局概况

# (一)传统风貌格局评价

大演村地处福建典型山地丘陵区,属山间河谷盆地地形,四面群山环绕,整体格局形如小舟。村落选址紧密结合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需求,兼顾农业生产、生活功能与人文自然环境的协调,形成独特的空间布局。

村落地势西北高东南低,东北方有华美溪、德田溪、蕗荇溪三条溪流汇聚于村中, 形成衍溪水系。从村水尾往里看,元帅山(俗称牛头寨)居中,岐山、鳌山左右拱卫,底 部地势平缓,溪流蜿蜒,山体环抱形成"水口"格局,将大演村围成船形盆地。村中民居 沿行溪依山势而建,屋前是大片耕地,满村翠绿,格局完整协调,与周边优美的自然山 水环境和传统的田园风光和谐共生。其间千年重阳木依旧生机勃勃,岩内桂花开放时,飘香几十里,形成了"屋后山地穿绿装、房前水田如镂衣、小桥流水依厝边、鸟语花香伴耳旁"的传统村落格局与风貌。

历经元末初始开垦、明朝人口繁衍、清朝大规模营建,二十几代人逾六百年锲而不舍的建设,大演村形成了民居、宗祠、商铺、书房、账房、庙宇、桥梁、炮楼、水坝、古井等各类建筑有机融合的空间格局,辅以古树点缀与丰富的信俗文化,成具有悠久历史,深厚人文内涵,精美建筑艺术与完整格局的古村落。

### (二)传统街巷评析

大演村街巷与建筑或平行或垂直,纵横交错,形成比较工整且富有变化的有机街巷体系,整体保持小尺度空间肌理,街巷及建筑尺度控制相对良好。但现状存在部分问题: 受新建、改建建筑影响,部分街巷空间格局被破坏;原始铺装破损严重,多被水泥覆盖;排水系统不完善,卫生环境条件较差,亟需整治。

# 三、传统建筑现状概况

大演村现存古建筑大多建于明朝后期至清中后期,红砖大厝沿溪流、山脚、田园错落分布,与古树相映成趣,构成村落核心风貌。这些建筑不仅具有较高的建筑艺术价值,还承载着深厚的人文内涵。。

其中一世祖宇、二世祖宇、鳌腾堂(清举人洪廷珍故居)、瑞义堂(中宪第)、福林堂等 5 座建筑于 2009 年 11 月列为第七批福建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015 年 3 月"南安大演洪氏民居"作为古建筑类代表入选"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保护名录; 大演水尾石拱桥、龙仙宫被列入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点, 2012 年公布为南安市不可移动文物。

# (1)—世祖宇——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一世祖宇又名墩前堂,为纪念大演洪氏开基祖洪玄赐(1406年出生)携其长子洪法显肇基而建,始建于明朝,后世多次重修。现宅内左后角石坎洞为洪氏祖先早期结庐处。建筑坐西朝东,占地90平方米,建筑面积70平方米,为两进悬山式建筑,大厅面阔三间,进深二间,抬梁式木构架,尾形屋脊,前设卵石石埕。为闽南传统砖木石混合结构,大厝整体保存完好。。

### (2)二世祖宇——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世宗祠又称围内堂,位于墩前堂的左后侧,背靠旗山衍溪,前眺笔架山,因地形如"睡牛",俗称"睡牛祖"。始建于明成化年间(约1485年),坐西朝东,占地 490 平方米,建筑面积280平方米,两进五开间,悬山式屋顶,后落、大厅均为抬梁式木构架,燕尾形屋脊。整座建筑砖雕、木雕、镶金对联等装饰精美,保存完好。

#### (3) 鳌腾堂(清举人洪廷珍故居)——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鳌腾堂,又称"东山厝",是洪廷珍之父、叔等人在厦门经商发达后,约于道光五年(1825年)前[或说嘉庆(1796—1820年)末年]回乡兴建的,也是洪廷珍故居。民国初期遭流兵烧毁,后按原规制重建。

据《蓬岛洪氏族谱》载,洪廷珍生于嘉庆廿四年(1819年),讳如璧,字致圆,号锦亭。 同治元年(1862年),洪廷珍福建第27名举人及第,是当时大演洪氏的第一个文举人。 至今祖厝里仍悬挂着当年洪廷珍中举人时被授予的"文魁"匾额。

洪廷珍历任台湾嘉义县儒学正堂兼理训导;嘉义县前任县令荒于政务,福建巡抚丁 日昌按律将其撤职查办,同时委任洪廷珍代理嘉义县令(即嘉义正堂);后署台湾县儒 学教儒,为涉台文物。

鳌腾堂为三进五开间带双边护厝的红砖建筑,是典型的闽南古民居。依山就势逐级

升高,燕尾形屋脊,后两侧墙体为弧形,厝形与地貌皆如"金交椅",气势恢宏。周边原有书房、土楼、账房等配套建筑,派下有瑞义堂、横洋大厝等家族建筑。

#### (4)瑞义堂(中宪第)——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该厝位于村庄西北面,因开基者洪江淮被诰封"中宪大夫"(正四品)后大门悬挂"中宪第"匾额而闻名,系东山鳌腾堂家族派下第四房建筑,约始建于道光六年(1826年),为三落双护厝"皇宫式"建筑,占地 1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997.56 平方米,主体建筑三进,东西各带一组护厝,中轴线自东南至西北依次为上门厅、天井、大厅、后天井、后厅。一进面阔7间,进深3柱,抬梁式木构架,9檩出廊式;二进面阔7间,进深5柱,抬梁式木构架,12檩前后廊式;三进为二层叠楼式建筑,面阔7间,设两部楼梯于左右两侧,进深5柱,9檩带前廊式。硬山式屋顶,上铺灰瓦,燕尾形屋脊。前后天井两侧有厢房,并带前廊、通廊;设6个边门通东、西护厝。整座建筑有大小房间46间,大小天井8个,大小厅堂个。大门两侧大幅砖雕"丹凤朝阳",四周配以"八仙过海"、"五蝠临门"图案,形象逼真,构图饱满,雍容华贵,实属罕见。立面外墙裙、门斗、门楣、窗棂、柱础、地袱等均为辉绿岩精雕细刻。立面及两侧面外墙为红砖砌筑,背立面为灰砖砌筑。檐下水车堵装饰有精美的泥灰雕及彩绘。梁架的木构架,柱头斗、雀替、垂帘柱、随梁枋等以及木隔扇皆浮雕或透雕,并施以油漆或描金。整座建筑的石雕、砖雕、木雕、泥灰雕技艺精洪,且有浓厚的文化内涵。

该厝为村中至今尚存古民居中规模最大,气势宏伟壮观。根据专家介绍,该厝在泉州地区是艺术最精美、保存最完整的古建筑之一,堪为闽南古建筑之艺术瑰宝。村间流传着"石粉贵于金"、"金沙起大厝"等话形容该厝耗资巨大。

# (5)福林堂——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又名水尾厝,始建于清朝道光年间(1838-1840),占地面积586平方米,建筑面积460平方米。坐东南朝西北,两进五开间带护厝一组,悬山顶,穿斗式木构架,燕尾形屋脊,装饰有精美的石雕、砖雕、木雕、泥灰雕。北靠鳌山,前望岐山,四周溪石围墙似"别墅",左侧护厝为书房,后山体有天然水井。

该宅开基祖洪懋其,由恩贡生,诰封奉政大夫(正五品),先补用同知,官名"廷标"。 其父洪清简,是岁进士,例授修职郎,官名"大鹏"。此屋辈出人才,人文丰富。

该厝系中国科学院上海天文台台长、博士、博士导师、嫦娥探月系列工程测控系统 VLBI测轨分系统总指挥洪晓瑜的出生和居住地。

### (6)水尾石拱桥——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大演水尾石拱桥,据传始建于明代,清光绪丙戌年即1886年重修,桥梁呈南北走向立于大演溪上,为单孔石拱桥,以溪流底部的天然石体为基础。桥孔用花岗岩石条,桥身用天然的卵石头干砌,桥面用平面的石头、石板铺砌。桥长约45米,跨拱长18.5米,石拱洞高9.3米,拱顶至桥面高1.2米,桥面宽4.5米,每节桥护栏长约2.2米。两侧有石栏杆,内侧北边第二柱是正立石狮雕像,内侧南边第二柱是倒立石狮雕像,古朴自然,富有特色。桥主体保存完整,有较高的工艺水平,体现了古代工匠高超的建筑智慧,是难得的桥梁实物。

# (7)龙仙宫——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该宫始始建年代不详,历有修缮,现存为清末民国建。龙仙宫坐南向北,单落三开间,面阔8米,进深6.5米。中轴线依次为埕、台阶、大殿。大殿面阔3间,进深4柱带前廊,歇山式山字脊,大门木雕精巧,具清末时期风格,殿内抬梁、瓜柱、斗拱精巧细致,别具风格。殿正中供奉玄天上帝、圣祖金仙、"三代"祖师正副三尊、观音菩萨一尊、魁星公

一尊,还有关帝爷等诸尊佛雕一厅龛,殿内有铜钟1口,上阳刻 "龙仙宫大清光绪十五年" 等内容,字迹清楚。建筑整体保存完好,结构稳定,用于宗教活动,为大演村独特的圣火文化节活动场所。

#### (8)新安堂

又名岭脚七坵厝,始建于清道光廿五年(1845年)。位于大演村东北方,大岭百二阶山脚下,屋后左侧有棵千年枷橧树。其背仰靠鳌山,前望牛头寨,左临路荇的"印章"山,右握山母头"笔架山",整体格局似文官坐阵为民办事之势。占地820多m²,建筑面积420多m²。两落两外户,砖木石结构,砖厅石埕,石雕大门面,木质隔堵墙,厅堂两面墙板上漆有"朱子家训"语录,字迹清晰,至今仍作为家族德育的文化载体。

# (9)圆庆堂

该厝始建于明朝后期明神宗 1572—1619 年年间, 距今已有四百多年历史。位于村东南部鳌山脚下圆江角落。现建筑主体两落五间张单护厝, 占地面积 326 平方米, 建筑面积 338 平方米。右侧护厝后角有天然水井一口。建筑采用天然石头打基础, 生土夯筑墙体, 杉木为柱及屋顶, 黑瓦覆顶并以石灰封盖, 原汁原味保留了明代乡村民居的古朴特质。其建筑工艺既体现了当时当地的经济发展水平, 也反映了明代乡村手工艺的技术水准。

# (10)三落仔祖厝

由大演洪氏十二世洪钟澁(1795—1855年)倡议,并出主要资金,召集五祧族人建于咸丰年间,约1842年前后。现建筑面积320平方,建筑主体两落五开间单护厝,以花岗岩作为基础石材,墙体采用红砖砌筑,木作部分选用优质杉木,用于梁枋、斗拱、门窗等构件。梁枋上雕刻有细腻的花纹,斗拱形制古朴,透露出浓厚的艺术气息。屋脊采用平脊形式,作有脊堵窗,不仅增添了建筑的美感,在闽南传统建筑文化中还寓意着家族

的兴旺发达。屋内厅堂宽敞明亮,地面铺设青砖(已损坏)。神龛设置于正厅后方,制作精美,供奉着家族祖先牌位,是家族祭祀活动的核心区域。

洪士孔生五子分别为洪德一、洪德二、洪德三、洪德四、洪德锦,故也称五脚(祧)祖厝。 现派下人丁众多,人才辈出,分布海内外。洪钟澁太学生,敕授儒林郎、布政司经历,例赠 文林郎,诰赠奉直大夫,官名振元;是"协成号"主要经营者,商界名流;是鳌腾堂(东山厝)、加杯厝、书房、土楼主要的建造者。同时慷慨出资修建出村三条石路,修建宗祠庙宇,修造祖上墓莹,扶危济困,是乡绅名望、慈善家。

#### (11)岩内顶新厝

岩内顶新厝,由大演洪氏十一世乡饮大宾洪时嵩(1774—1835)建造,约建于道光十年(1830年)前后。洪时嵩在乡中颇具名望,清道光八年(1828年)被援请为乡饮正宾,南安县正堂魏氏特赠匾额《齿德兼优》。

现岩内顶新厝为两落五开间单护厝,占地面积 343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397 平方米。随着时代变迁,目前岩内自然村已无村民居住,岩内顶新厝成为该角落现存唯一的建筑物,也是洪氏该支系在此地唯一的祖厝。它承载着岩内族人和大演村民共同的时代记忆,是研究当地历史文化、家族传承的重要实物载体,对其进行保护具有极为迫切的现实意义。

# (12)石鼓坵炮楼

石鼓坵炮楼肇建时间为1928年,坐西北朝东南,双坡悬山顶建筑,外墙为夯土墙, 是典型的闽南夯土建筑。其总面阔6.45米,通进深7.75米,建筑面积约50平方米。炮 楼是区域防御体系的实体见证,其选址多契合军事地理原则,占据交通枢纽或地形制高 点。建筑本体的厚重墙体、隐蔽射击孔及多层立体防御结构,直观展现冷兵器向火器过 渡时期的军事防御技术演进,是研究地方军事史、防御工程史的活态教科书。

# (13)棋盘厝炮楼

位于村中部,坐南向北,邻衍溪。该厝大门入内,中有一大埕(深井),前后左右各方中间有一厅;厝四角落各有四个小埕(深井),对应三个房间,并有小空间做厨房。该厝地势较低,周边有厝为邻;厝形如棋盘,周边诸物如观棋,名副其实为棋盘。其东南角建有用于防御的二层炮楼,炮楼上层四周均设计了小巧的枪口。该厝已有部分被翻建。

#### (14)金玉堂

在圆庆堂左侧,是其派下建筑,建筑时间较其略晚三十年左右,主体两进五间张, 占地面积591平方米,建筑面积421平方米。建筑采用天然石头打基础,生土夯打做墙体, 杉木做柱及屋顶,黑瓦石灰封盖;距今已有四百多年历史,是村庄遗存极少的明朝建筑。

金玉堂的洪鈡埕和其他六位大演村民于公元 1883 年 (清朝光绪 9 年) 从安溪乘船 出泉州港下南洋,沿海上丝绸之路几经漂泊辗转到印度洋西北部,抵达定居非洲东南岛 国毛里求斯。在当地关帝庙还有洪鈡埕等人的捐建芳名录,有其后裔几百人。

洪文部生乾隆二年(1737年),卒乾隆四十七年(1782年),据《族谱》记载,洪文部清乾隆年间行医经商安南(今越南)笨台国,治愈国王恶疾,奉为上宾,自由出入皇宫。后有漳州籍"唐人与夷人械斗,夷人多毙,王怒拘执唐人一百十六人监禁以待正法。闻之立即趋救求情释放",救活这群同胞性命。

# (15)乔美厝

位于村中部,坐北向南。该厝三落两外户,二(中)落高,三(后)落低,异于闽南建筑前低后高习俗,是特色一。其主厝两边各有一排一层的附属建筑,主厝的前面与后面用天然的石头砌成围墙,与附属建筑连接,前方及左边有门有通道环绕,至厝后石围墙收窄为一米多宽的向北通道。整厝如撒网入金池,收窄的通道处如收网,故称"网蒂",

此特色二。此厝现已大部分倒塌、翻建,网形不可见,然精美大门仍在。

#### (16)兴文堂

又称顶洋大厝,始建于清同治年间(1865年),位于大演顶垅洋中田间,占地 3035 m², 建筑面积 2035 m², 四周筑有围墙,屋前有池塘,屋后有花园,皇室式建筑,三落两外户,原内外装潢美丽堂皇,是一座名符其实的别墅体,也有一定的人文内涵。

### 四、历史环境要素遗存现状

大演村历史悠久,在漫长的发展演变中,受自然环境影响,形成独特优美的村庄格局,留存众多承载村庄变迁记忆与情感的历史环境要素。目前,村内现存千年重阳古树及古树群、200年树龄荔枝树、古榕树、古驿道、红军小路、11处古井、1处墓碑桥等丰富遗存。

### (一)古树木

村内古树名木资源丰富,拥有1株千年重阳木;16株树龄400年以上的重阳木; 20株树龄200年以上的重阳木。此外,还有15株古榕树,其树龄大多超600年。这些古重阳木和榕树群,或依傍溪边,或伫立厝角地头,形态各异。位于岭脚角落的千年重阳木,被尊称为"水枷橧梨公神树",历经风雨沧桑,至今仍岿然屹立,见证着村庄岁月变迁。

# (二)古驿道

岩崆古道位于南安市蓬华镇大演村,是当地历史悠久且保存较为完好的古道。古道以石块铺就路面,宽度适宜行人通行,起点与终点连接大演村两个自然村。沿途贯穿山林、田野,跨越溪流,不仅自然景观秀丽,还留存众多人文遗迹,承载着往昔交通与商贸往来的历史印记。

# (三)红军小路

大演村作为革命老区基点村,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是工农红军闽南游击纵队第二支队的重要活动区域。以蓬华镇山城村、安溪佛子格为主要据点的红军游击队,活动于安溪、南安、永春一带,在大演村留下诸多战斗遗迹,包括忠满堂、鳌腾堂等活动据点与地下交通站,以及数条红军小道:

- 1. 从大演水尾桥出发,途经瓯山岩、石笋(石笔)、鳌山寨、鹅角髻,经华美村杏道,最终抵达南安第一个革命根据地——山城村:
- 2. 从大演村头岭脚的千年重阳木处出发,经岩内顶新厝,通往永春夹际的山母头自然村;
- 3. 自岭脚千年重阳木,沿大岭石阶古道、华美溪格,可前往永春县山母头或赤竹墘,再至夹际村:
- 4. 由岩内顶新厝经岩崆古道,通往永春坝田坑村,沿途还分布着石竹庙、舟山惠仙岩附近的红军洞。这些红军小路串联起革命时期的重要节点,是传承红色记忆的珍贵历史脉络。

# (四)墓碑桥

墓碑桥坐落于大演村村庄中部,横跨衍溪两岸。其独特之处在于桥面采用村庄先 人的墓碑搭建而成,这种特殊的建造方式,既见证了当地过往的历史,也成为大演村极 具特色的历史环境要素之一。

# (五)非物质文化遗产

# 1. 南音——国家级非遗

南音又称南曲、南乐等,是泉州古老的地方音乐,保留晋唐古乐遗响,2009年入选 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2006年列入首批国家级非遗名录。其源于西晋中原 清商音乐南下与本土融合,现广泛流传于闽南及台湾、东南亚等地,是闽南语系地区的代表性民间演唱艺术。

南音为唱奏一体的表演艺术,用泉州方言演唱,以琵琶、洞箫等为主要乐器,以" 又工六思一"汉字符号记谱,分器乐曲、套曲、清唱曲三类,现存3000余首古曲谱,风 格典雅细腻,其演唱形式、宫调旋律等为研究古代音乐提供重要史料。

大演村南音传承百年,南音社人才辈出。第六批泉州市级传承人刘聪富出身南音世家,精通琵琶、二弦演奏及工尺谱,参与录制四大名谱,创作《南安南音享盛名》等作品,多次代表南安赴海外演出,推动南音传播。。

### 2. 祭祖习俗文化——省级非遗

祭祖习俗是泉州民间信仰文化的重要代表,源于汉代中原移民入闽后的家族制度, 是维系家族团结的关键纽带,2007年列入第二批福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大演洪氏宗祠始建于明代,历经多次修缮,是洪氏家族四百余年祭祖传统的核心场所,供奉着自开基祖洪玄赐以来的神主牌。每年春秋两季,以及家族重大节庆时,洪氏在宗祠或祖厝举行隆重祭祀。活动吸引海内外宗亲参与,仪式遵循上香、奠酒、奉供品、宣读祭文、三跪九叩等严谨流程,由主祭、陪祭及各房代表主持,彰显浓郁的地方文化特色与历史内涵。

闽南祭祖习俗是两岸同胞寻根溯源的重要载体,对增进海峡两岸及海外族裔的血缘认同、民族归属具有积极意义。近年来,随着台湾宗亲频繁来闽寻根谒祖,祭祖活动愈发兴盛。其传承以家族延续、文字规矩、师徒传授等方式为主,至今仍在民间薪火相传。承不息。

# 3. 泉州歌诀——省级非遗

泉州歌诀是以泉州方言编创的押韵歌谣,属民间口头文学,2020年列入第五批福

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其兼具童谣共性与闽南区域特色,既有流传于闽南方言区的通用作品,也有反映泉州本地风俗民情的地域化内容。

按功用可分为游戏歌诀、教诲歌诀、绕口令等;按内容涵盖育子、游戏、谐趣、生活、知识、数字等题材,既保留通俗古老的传统主题,也包含不同时代的社会风情。作为闽南文化的重要载体,泉州歌诀随移民传播至海内外闽南语区,大演村至今仍保持深厚的歌谣传承氛围,男女老少皆能吟诵经典名句。

例:

#### 月缺月又圆

返回唐山无延迟,父母看了笑嘻嘻 还有姐妹共兄弟,问长问短无停时。 孩儿赶快偎身边,娘子欢喜目屎滴, 一暗亲热到半暝,亲像月缺阁再圆。

# 建设家乡

日头出来炎空空,番客返来真风光。 行李总共十三担,真是耀祖又荣宗。 买田起厝娶媳妇,修桥造路办学堂。 锣鼓放炮乒乓乓,观灯谢神敬佛公。

尽力来打拼

番邦钱坏趁,无去不知空 背脊当盐埕,肩头做路行。 山巴割橡胶,开荒种甘蔗。

#### 尽力来打拼, 无钱寄唐山。

#### 4. 柿饼制作——市级非遗

大演村的柿饼制作工艺是泉州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其传承源于当地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全年热量充足、日照时间长,为柿子生长提供了适宜环境,也为柿饼制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这一工艺历史悠久,制作出的柿饼具有香甜可口、甜而不腻、入口不粘牙等特点,风味独特。2022年,大演柿饼制作工艺被南安市人民政府公布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洪甲申被认定为该项目的南安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肩负着传承和发扬这一传统技艺的责任。

#### 5. 祭祖伯叔习俗

为大演村至今保留着一项独具特色的古老习俗 ——"祭祀祖伯叔",这一习俗源于对其他姓氏先民开发大演的深切感念。相传早年大演村曾有多个姓氏聚居,先辈们共同开垦这片土地,奠定了村落的生存根基。后来,其他姓氏均迁移他乡,但但他们留下的先祖坟墓、田园厝宅,最终都惠及了在此定居的洪姓村民。因为年代久远,异姓先辈坟墓宗祠房屋湮没。洪姓族人感念异姓先辈开垦大演,把一方沃土留给洪姓耕耘,因此约定俗成,于每年除夕傍晚时分,家家户户在自家的门口埕,铺放簸箕、米筛或摆供桌,奉上佳肴供品,上香焚烧金帛,呼请祖伯叔诸先辈入席享用年夜饭。通过这种方式,告慰远走他乡者放心前行,祈求先人庇护居住者安居乐业。

#### 6. 佛公请火文化

大大演村火文化是每年春节为恩主玄天上帝举行的进香取圣火活动,起源于宋元,完善于明清,延续逾千年,议程与民国《南安县志》记载基本一致,为独具特色的地方民俗。

活动与"大演排坏埔"传说紧密相关: 明嘉靖年间, 村民在圣火排埔时遭倭寇屠戮, 此后便筑寨防御,且每年排埔前需由道士先祭遇难先民,再换红服迎神,此习俗代代相传。

主要议程为报马、出佛、取火、交火、巡洋、排埔、入宫、宴客,持续至正月十五元宵节,核心环节如下:

报马:正月初三,仪仗队(含"小马仔"儿童队伍)沿路线清道,贴红帖昭告神明回避, 为次日活动筹备。

取火与交火:初四,上千人队伍赴蓬华天柱岩,道士作法后,村民以柴刀劈石取火,点燃引火物,圣火存入"风调雨顺""国泰民安"香火篮,保留七日;随后交雷霆公、玄坛公保管。

巡洋:队伍巡游全乡,经 17个迎驾点,旌旗、锣鼓、火枪相伴,尽显庄重。

排埔:初六设供品(全猪全羊、糕点珍馐,含番薯、白粿等制成的十八罗汉造型),鞭炮齐鸣,欢庆丰收与祈福。

迎灯: 正月十五, 村民举火把抬神像踩街, 传递圣火至各家, 祈愿延续吉祥。

活动中,龙仙宫备有精美辇轿(饰 108 将)、凉伞、彩旗等仪仗,队伍含故事表演队(拍 胸舞、火鼎公等 20 余队),"头人""跟佛随香人"由德高望重者担任,场面盛大。其核心 为圣火传承,既承载着对"排坏埔"惨案的历史记忆,也寄托着风调雨顺、国泰民安的祈愿,千年习俗与县志记载一脉相承,成为村落文化的重要标识。

### 7. 做牙

"做牙"是泉州地区流传已久的民俗,每逢农历初二、十六,从商家、厂家到普通家庭,都会置办丰盛菜肴,敬奉土地公、财神爷、杨府真人等,焚香燃炮、焚化金纸,祈求生意兴隆、施工安全等。礼毕后设宴席犒劳雇工及相关人员。

这一习俗源于古代"牙商"(买卖经纪人),最初为牙行每月两次的"牙祭",既敬神明求庇佑,也借宴席维系产销关系,"打牙祭"一词便源于此。做牙分"头牙"(二月初二)和"尾牙"(十二月十六),尤为隆重:头牙是新年后首次聚会,祈愿关系融洽;尾牙为岁末总结,旧时主人会借此决定员工去留,如今则常邀请客户等,兼具联络与结账之意。

大演村的"做牙"习俗保留着浓厚的民情色彩,世代相传至今。

#### 8. 章相公作福(叠福)

大演村有一项传统祭祀活动,称为"章相公作福",村民俗称"叠福"(即祈福之意),每逢农历五月初五端午节、七月十五中元节、冬至及十二月十六,便会在荇头宫举行,祭祀对象为章三圣公。

活动以"掷筊"(圣杯)的方式确定"福头"(主祭人),仪式核心是祈求神明庇佑国泰民安、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合家幸福。这一习俗承载着村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代代相传,成为村落岁时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 9. 祭拜树神信俗

大演村的"水枷橧梨公神树"是一株树龄逾千年的重阳木,历经风霜雷电洗礼,见证村落沧桑,被村民视为"树神",由此形成了独特的祭拜树神信俗。

这株古树四季常绿,生命力顽强:若遇罕见霜冻,枝叶一夜枯黄,村民便揪心不已;待春风拂过,其粗壮树干向枝杈输送生机,重焕绿意时,又让全村人倍感欣慰。村民对它怀有深沉的敬畏与依赖——日常会向树神诉说心愿、祈祷庇佑,汲取精神力量;若古树遭风雨折断枝杈或异常落叶,全村家家户户便备上五谷、三牲,由村中长者主持祭拜,邀请道士做法事,祈求树神尽快"痊愈",持续护佑全村平安康泰。每年冬季,村民还会择吉日专程祭拜,以谢树神庇佑之恩,祈愿来年五谷丰登、人丁兴旺、家宅和谐。

因其"灵验"传说,周边乡邻亦对这株树神心怀敬仰。外村道士开坛做法时,常会特地发帖"邀请""水枷槽梨公"树神到场助阵,以壮道场声势。这一信俗不仅承载着村民对自然的敬畏,更凝结着村落共同的精神记忆,代代相传。。

#### 10. 婚丧嫁娶

#### 婚嫁

旧时受封建礼教束缚,婚姻多为父母包办,讲究"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程序繁琐(算八字、定聘、送聘礼、迎娶),存在姑表结亲、童养媳、纳妾等习俗,妇女地位低下。民国时期,知识界与富裕家庭始行文明结婚;新中国成立后,《婚姻法》推行婚姻自主、一夫一妻制,简化仪式(茶话会、互赠纪念品)。20世纪60年代后,聘金彩礼现象复燃且愈演愈烈,经政府倡导,近年趋向简约,形式多样(旅行结婚、集体婚礼、半新半旧仪式),招赘受提倡,童养媳等旧俗废止,晚婚优育成风。

#### 丧葬

旧时丧礼繁琐,含报丧、收殓、停柩、出殡、服丧、做功德等环节,盛行土葬,守孝三年, 耗费巨大。1987年后,村委会倡导丧事简办,废除封建陋俗(跪拜、繁琐功德仪式),推 行追悼会、鞠躬礼,以黑纱白花代替披麻戴孝,火葬逐步取代土葬(1999年试点,2001年全市推行)。目前,流程简化为遗体火化、开追悼会、分发纪念物品(白布条、毛巾等), 厚养薄葬观念渐入人心。

# 第三章 历史文化价值与特色

### 一、历史文化价值

- (1)大演是有千年历史的古村落,从明永乐年间洪氏始祖迁居至此,逐渐繁衍发展。 村内洪氏祖厝、一世祖厝、二世祖厝等建筑群,是洪氏家族传承的重要见证,对于研究 闽南家族的发展、迁徙以及闽南家族文化具有重要意义。
- (2)大演村人杰地灵,自清代起,大演村族人陆续移居台湾、南洋,并在香港、厦门等地经商,返乡后建造的古厝融合多元建筑风格与文化元素。其中,"鳌腾堂"作为福建省涉台历史遗迹,真实记录了闽台血缘、文化交融的历史脉络,对研究海峡两岸文化交流具有重要实证意义。
- (3) 历史上大演村家族私塾兴盛,"读书之声,村头村尾相闻"的文化氛围孕育了武举人洪应苞、文举人洪廷珍等人才。私塾遗址、教育传统及人物事迹,为探究古代乡村教育模式、科举制度与地方文化发展提供了鲜活案例。
- (4) 大演村民俗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存丰厚。有国家级非遗南音、省级非遗泉 州歌诀与祭祖习俗、市级非遗柿饼制作技艺等多元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丰富的传统节庆、 民间信仰活动,是闽南民俗文化传承的活态样本,对研究非遗技艺演变与地方文化生态 具有重要参考价值。。

# 二、科学艺术价值

(1)大演村区内传统街巷绵延,空间肌理还保留着原有的格局和韵味,顺应山势的空间布局与水系脉络,展现闽南山地村落"依山就势、天人合一"的规划智慧,是研究传统村落空间营造的典型案例。

- (2) 大演村建筑风格多样,拥有众多清代闽南古民居建筑,建筑格局在闽南地区较为典型,具有较高的艺术欣赏价值。红砖铺地、设有多个天井、石板条铺成的前埕等建筑元素,体现了闽南传统建筑的特色与风格。
- (3) 古民居中的石雕、砖雕、木雕工艺精湛,石柱对联、鸡叠斗屋架、金漆木雕神龛等装饰构件,融合闽南传统纹样与雕刻技法,图案设计精巧、工艺细腻,是研究清代民间建筑装饰艺术的珍贵实物。
- (4)村落建筑顺山势起伏布局,气势恢弘,建筑与地形和谐统一,充分体现了古人"因地制宜、因势利导"的营建智慧,对研究传统建筑与自然环境协同关系具有重要科学价值。

# 三、社会经济价值

- (1)大演村农业较为多样,是远近闻名的"柿子村",柿饼制作技艺被评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此外村庄还种植水稻、甘薯、甘蔗等作物,以及桃李、龙眼、荔枝等果树,多样化的农产品种植丰富了当地的农业产业结构,为村民开辟了多样化的增收路径,走出一条特色鲜明、可持续发展的乡村振兴道路。
- (2)大演村拥有丰富的古建筑资源,这些古建筑具有独特的建筑风格,融合了石雕、 砖雕、木雕等艺术形式,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和历史文化价值。它们是闽南与台湾、香港、 东南亚等地区文化交流的见证,对研究闽南地区的历史、文化和建筑艺术具有重要意义, 吸引了众多游客和学者前来参观、考察。
- (3) 大演村保留着丰富的民俗文化,如传统的柿饼制作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些民俗文化不仅是当地村民的精神财富,也为发展文化旅游提供了独特的资源。
- (4) 大演村华侨众多,主要分布在马来西亚、印尼、菲律宾、新加坡等地。对推进与 侨台同胞交流合作、深化两岸融合发展、增进两岸基层民众感情具有积极作用。

# 第四章 传统村落保护现状分析

### 一、传统建筑现状综合分析

# (一)现状建筑年代分析

大演村现存建筑以 20 世纪七八十年代后新建建筑为主,同时保存有一定数量的明清时期建筑。传统建筑主体为民国时期及 20 世纪 50-70 年代修建的红砖厝,整体保存状况较好。具体年代分布如下:

建筑年代	数量	占比 (%)
明清时期建筑	44	7.02
民国时期建筑	36	5.74
50——70年代建筑	64	10.21
70年代以后建筑	483	77.03
合计	627	100

### (二)现状建筑质量分析

根依据建筑主体结构保存状况,将建筑质量划分为三个等级:

质量好(37.32%):以近几十年新建建筑为主;

质量一般(48.8%):主体结构完整但存在局部损耗;

质量差(13.88%):主体结构破损严重,外部环境衰败,多数已无人居住,包含土木 结构危房、简易棚房及破败老建筑。

建筑质量	数量	占比 (%)
好	234	37.32
一般	306	48.8
差	87	13.88
合计	827	100

# (三)现状建筑结构分析

村庄建筑结构主要分为两类:

- 1. 土木砖石结构: 以传统红砖厝为代表, 承载地域建筑特色;
- 2. 砖混结构: 现代新建建筑主流形式, 数量 545 栋, 占比 86.92%。

# (四)现状建筑层数分析

村建筑高度以3层及以下为主,4层以上建筑对传统风貌产生一定影响,需针对性整治:

建筑层数	数量	占比 (%)
一层	257	40.99
二层	130	20.73
三层	160	25.52
四层及以上	80	12.76
合计	627	100

# (五)建筑风貌分析

- **1. 传统风貌建筑:** 指能够完整体现大演村地域特色,且风貌保存较完好的历史建筑(含明清至 20 世纪 70 年代红砖厝)。
- 2. 风貌不协调建筑: 指在建筑形式、体量、色彩、材料等方面,与村内传统风貌建筑及整体环境存在明显冲突的新建建筑。

# 第五章 规划总则

### 一、规划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2011年);
- 4、《城市紫线管理办法》(2003年);
- 5、《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17年修订):
- 6、《关于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工作的指导意见》(2013年);
- 7、《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基本要求(试行)》(2013年):
- 8、《关于切实加强中国传统村落保护的指导意见》(2014年):
- 9、《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暂行办法》(2006年):
- 10、《福建省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条例》(2017年);
- 11、《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2009年);
- 12、《福建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试行)》(2019年);
- 13、《南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14、《南安市蓬华镇大演村村庄规划》(2023—2035年);
- 15、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

# 二、指导思想

(1)以永续发展为核心目标,系统梳理大演村全域历史文化遗产及聚落环境,从宏观(区域格局)、中观(村落空间)、微观(建筑单体)三个层级构建保护体系,延续传

统村落空间肌理与历史风貌,推动乡村振兴战略与遗产保护协同发展。

- (2) 深度挖掘大演村传统村落的独特价值内涵,以历史价值、科学价值、艺术价值 保护为导向,统筹推进物质文化遗产(古建筑、遗址等)与非物质文化遗产(民俗、技艺等) 保护传承,通过活态利用彰显文化特色,增强文化自信与认同感。
- (3)坚持"以人为本"理念,充分尊重原住民物权与发展权益,科学平衡保护、建设与经济发展的关系。在严格落实保护要求的基础上,优化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改善人居环境,创新传统村落活化利用模式,实现遗产保护、社区发展、经济提升的动态平衡与可持续发展。

# 三、规划原则

# (一)保护历史真实载体的原则

真实的历史遗存承载着不可再生的历史信息,是传承地域文化的核心载体。保护工作必须聚焦原生历史遗存(如古建筑、遗址、老字号等)的原真性保护,而非盲目新建仿古建筑街巷,确保历史信息的真实性与完整性。

# (二)保护历史环境的原则

历史环境是人文环境与自然环境的有机统一体,既包括历史形成的街巷格局、民俗风情等人文要素,也涵盖山体、水系、植被等自然要素。需统筹保护历史文化遗存本体及其依存的整体空间环境,维持"山水—村落—人文"的共生关系,完整呈现历史文化遗产的原真语境。

# (三)保护地域文化整体性的原则

除自然环境、传统街巷、历史建筑等物质环境的保护外,非物质文化遗产、如民俗活动、

传统技艺、方言歌谣等)需作为同等重要的保护内容纳入规划。通过物质空间与非物质文化的系统性保护,全面延续地方文化基因,避免割裂式保护导致的文化传承断层。

# (四)合理利用、永续利用的原则

根据历史遗存的价值特征与保存状况,制定差异化利用策略,实现"保护中发展、发展中保护"的良性循环。坚决摒弃急功近利的破坏性开发行为,确保历史遗存的真实性与完整性不受损害,让传统村落的文化价值在合理利用中得到永续传承。

#### 四、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5—2040 年, 近期为 2025—2028 年, 远期为 2029—2040 年。

#### 五、规划目标

结合大演村的价值特色、社会经济条件及保护对象等实际状况,制定保护目标:

- 1. 科学划定保护范围,完善管理体系: 合理划定传统村落保护区划,积极探索符合 大演村实际的保护管理要求与办法。以保护为主,进行小规模改造,保留代表历史风貌 的一切历史遗迹遗存。
- 2. 坚持保护优先,适度改造更新以保护为核心原则,对村落进行小规模,渐进式改造, 完整保留承载历史风貌的文物古迹、传统建筑及历史环境要素。
- 3. 强化分级保护,推进活化利用:对文物保护位及历史建筑,加大资金与技术投入,系统开展抢险修缮与整治工作,实现科学保护与合理利用;对核心保护范围外、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但保存完整的传统民居及历史环境要素,实施分类保护与监管。
- **4. 统筹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既要保护有形的、实体性的物质文化遗产,又要继承和发扬无形的优秀文化传统,使有形的遗存和无形的遗产相互依存、相互映衬,

全面展现村庄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促进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 5. 维护历史真实性与风貌完整性: 严格遵循"真实性、完整性"原则, 对已消失且 缺乏可靠史料支撑的文物古迹, 原则上不进行重建; 对现存历史文化遗存及其周边环境 实施整体性保护。
- 6. 明确保护重点,推动功能融合:对文物古迹、历史环境及传统风貌街区等核心要素,应予以重点保护。对极具有地域特色的街巷空间,在充分考证的基础上予以恢复。同时,保持古村落以居住为主的基本特征,适度融入生态旅游、文化体验与商业服务功能,实现传统村落的可持续发展。

### 六、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区范围位于大演村核心区, 用地面积约63公顷。

### 七、规划内容和重点

规划的内容主要有划定传统村落的保护和控制范围,明确保护的内容,确定保护重点,合理制定保护的措施和方法。

# (一)保护村落整体格局,划定保护层次,切实保护好历史遗产

保护和延续村落的传统格局、历史风貌、空间尺度和与其相互依存的自然山水环境。科学划定核心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环境协调区,合理确定各层次保护要求,有系统地保护螺埔社区的历史文化遗产,整治重要历史节点。

# (二)优化用地布局,完善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

梳理村落用地和建筑空间布局,改造提升村庄公共和市政基础设施,整治村庄环境, 提高居民生活品质。

# (三)传承地域文化,守护非遗活态基因

整理大演村家族文化、红色历史(红军小路)、商贸历史(岩崆古道)等多元文化资源,建立文化遗产档案;保护特色民俗,通过节庆活动、文化展演促进传承。

# (四)培育特色产业,构建保护发展良性循环

在加强传统村落保护的同时,适度发展旅游产业,推广"大演柿饼"地理标志产品, 扶持传统工艺生产,结合生态资源发展有机农业,形成多元化产业,同时,引导村民参与 遗产保护与旅游服务,形成保护与发展的良性循环,提高居民人均收入。

#### 八、总体发展策略

- 1. 分级分类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遵循文物保护法规, 重点保护文物单位; 修缮明清至 70 年代历史建筑并活化利用。对风貌协调民居优化功能, 对不协调新建建筑通过立面改造、体量调整、高度控制融入整体风貌, 重塑历史空间肌理。。
- 2. 整体保护与传承传统空间格局:以"山水-村落-建筑"共生关系为核心,保护 聚落布局、街巷肌理与建筑形制。通过修复历史节点、保护古树水系、延续空间轴线,构 建传统空间体系,打造闽南传统村落格局活态展示窗口,强化其民俗文化传承核心地位。。
- 3. 全面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以生态保护为基础,推进河道整治、古树群保护及景观修复,营造"显山露水、蓝绿交织"环境。完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实现"宜居生态化、文化活态化、生产业态化",打造传统与现代宜居兼具的特色村落。
- 4. 推动空间活化与业态创新融合。坚持"保护中发展,发展中保护",通过历史场景复原、非遗活态展示、红色资源开发重塑文化氛围。培育文旅、非遗体验、生态农业等业态,构建"文化+旅游+产业"模式,激发经济活力,形成辐射周边的乡村振兴示范片区。

# 九、保护内容

	大演村保护内容统计表						
大类	保护内容分类		具体保护对象				
		山体					
	山水格局	农田					
		水系	行溪				
	传统	街巷	滨水街巷				
	文物保护单位	省级	洪氏一世祖宇、洪氏二世祖宇、鳌腾堂、瑞义堂、福林堂				
	义初休护平位	市级	水尾石拱桥、龙仙宫				
   物质文化遗产	建议历史建筑	古民居	金玉堂、圆庆堂、三落仔祖厝、岩内顶新厝、石鼓坵炮楼				
初,从人们地)	建议传统风貌建筑		美福堂、美中堂、金瓯堂、福厚堂、博厚堂、新安堂、顺发堂、				
			金鳌堂、忠满堂、谷坵堂、科选堂、土楼口、桂溪堂、福星堂				
	古树名木		千年古树重阳木、百年古树重阳木、200年荔枝树、百年玉兰				
		古州石小	花树、百年桂花树、百年樟树、古榕树				
	历史环境要素	古井	11处				
		古桥	墓碑桥				
		其他	古驿道、红军小路				
	文化	内涵	南音文化、泉州歌诀、柿饼制作非遗技艺				
优秀传统文化	民	K	祭祖习俗、佛公请火文化(圣火文化)、祭叔伯祖习俗、祭				
	民俗		拜树神信俗、章相公作福、做牙、婚丧嫁娶				

# 第六章 保护发展规划

#### 一、性质定位

过综合分析大演村的优劣势及其在闽南传统历史和文化价值中的地位和作用,将 其定位为:以传承特色历史文化为核心,发挥"闽南水乡"的村庄风貌优势,将大演村打 造成集特色民俗文化体验、乡村休闲度假于一体,多元发展的特色文旅村庄。

### 二、保护重点

- (1) 保护与村落相关的地形地貌、溪流水系;
- (2) 控制村庄内部的新建项目、保护原有空间格局, 合理引导村庄建设;
- (3) 限制村庄建设用地的拓展方向和规模:
- (4) 控制周边山体、水系与村庄之间的视线通廊, 严格管控建筑高度与风貌。

# 三、保护区划

# (一)核心区保护范围

核心保护范围是大演村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较为集中,空间格局保存完好,街巷风貌特征明显,需要重点保护和严格控制的区域。

根据大演村现存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及传统风貌建筑分布的密集度和风貌完整性,本次规划的核心保护范围面积共计12506平方米,其中A区面积为5455平方米,南至兴文堂以南7.1米,北至鸿道堂以北20.4米,西至三落仔祖厝以西13.7米处,东至鸿道堂以东24.2米处;B区面积为7051平方米,南至一世祖祠以南16.2米,北至大演小学以北17.3米,西至大演村委会以西3米处,东至大演小学以东34米处。详见规划图件《保护区划图》。

#### (二)建设控制地带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位于核心保护范围以外,是为确保核心保护范围的风貌、特色完整性而必须进行建设控制的地区,重在对新建、改建建筑物、构筑物在外立面形式、高度、体量、色彩等方面的控制。

本次规划建设控制地带总面积 22988 平方米,以核心保护范围向外辐射扩散(不含核心保护区面积),其中 A 区面积为 8896 平方米,南至兴文堂以南 34.3 米,北至鸿道堂以北 35.4 米,西至三落仔祖厝以西 21.5 米处,东至鸿道堂以东 30.9 米处; B 面积为 14092 平方米,南至一世祖祠以南 25.9 米,北至大演小学以北 45.6 米,西至大演村委会以西 38.4 米处,东至大演小学以东 24.1 米处。详见规划图件《保护区划图》。

# 四、保护措施与要求

# (一)核心保护范围管理规定

# a. 强制性要求

- (1)核心保护范围内原则上不得进行新建、改建、扩建活动,但新建、扩建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除外。新建、扩建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前,应当征求同级文物主管部门的意见。
- (2)保护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应当区分不同情况,采取相应措施,实行分类保护。 不得改变核心保护范围内建筑物、构筑物的传统格局、历史风貌、空间尺度和历史环境 要素的完整性;

- (3) 不得损害核心保护范围内历史文化遗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不得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大演传统村落安全的建设活动;
- (4) 在核心保护范围内,允许翻建除文保单位、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以外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建(构)筑物,但基地面积和高度不得超过原建(构)筑物,并且建筑风格、体量、色彩、施工工艺、建筑材料等方面,要延续当地传统民居建筑的建造形制与风貌特征:
- (5)不得随意拆除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不允许改变文保单位、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的高度、体量、外观形象、色彩及周边环境。。

#### b. 引导性要求

- (1) 对核心保护范围内严重超高且风貌极不协调的现代建筑,建议在经过充分论证且条件允许时,逐步予以风貌整治或拆除,拆除后可结合功能需求进行新建或改造为公共空间,新建建筑风貌及高度应与周边建筑协调。
- (2)对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传统商铺、祠堂、宗祠宫庙等历史公共建筑,可在不影响大演村风貌真实性下,适度恢复其历史功能。
  - (3)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保护和整治活动应坚持"轻介入,微改善"的原则。
- (4) 在保护核心保护范围内历史文化资源安全和整体风貌的前提下,优先改造、完善必要的基础设施,尤其加强防灾设施的配套建设。

# (二)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规定

# a. 强制性要求

(1) 进行建设活动,不得对其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构成破坏性影响。除必要的民生保障、文化传承展示等项目以外,原则上不进行大规模建设项目。如确需建设,建设单

位及个人必须将拟建部分的高度、体量、色彩、使用性质、平面布局、立面设计等详细的建设方案报送县级主管部门审核,经批准后方可实施建设活动,确保建设项目符合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的整体规划要求。

- (2)新建民居建筑可合理使用新材料和新工艺,但在风貌上要与传统建筑相协调,建筑高度严格控制在规划限高范围内。
- (3) 不得以任何名义拆除保存状况较好的传统民居建筑, 鼓励以渐进的方式逐步改善现存风貌较差的建筑和院落。
- (3)以保护整体传统风貌为前提对破损的建筑立面进行整治并对损坏的构件进行 维修;对影响传统风貌的现代建筑,根据建筑质量、规模等选择性进行整治更新,整治 更新应有计划、分阶段进行,避免大拆大建。
- (5)与核心保护范围内空间视线有对景关系的建(构)筑物,其高度、体量、色彩、材质、构件等要严格控制,保证景观风貌的协调性和连续性。
- (6) 不得以任何名义进行过度旅游商业开发,新增建设项目应优先以大演村民生保障、基础设施配套、文化传承展示等必要设施为主。

# b. 引导性要求

- (1) 对超过规划高度控制范围的现状建筑,应通过立面整治的方式,使其与传统建筑相协调。对于严重超高且对传统格局造成较大影响的现代建筑,建议在条件允许时拆除翻建。
  - (2) 鼓励利用现状闲置用地, 增设公共空间及休憩绿地, 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 五、建筑分类保护与整治

# (一)建筑分类保护与整治

#### 1.建筑保护与更新目标

规划以建筑风貌现状评估为基础,结合了建筑保护等级和保护价值、建筑质量、建筑年代、建筑高度等现状要素,同时,考虑了建筑保护与整治时序、旅游发展、社区环境整治等管理要素,对规划范围内所有建筑提出分类保护和整治措施。

#### 2.分类保护内容

- (1) 对建筑采取分类保护和整治措施主要包括:保护、保留、修缮、整治改造、拆除。
- (2)对于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登记不可移动文物,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要求进行保护。
- (3)对于历史建筑,应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中关于历史建筑的保护要求进行保护和修缮。
- (4) 对传统风貌建筑,应保持和延续建筑外观形式、风格及色彩,保护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细部构件、装饰物等,其内部允许进行改善和更新,以改善居住使用条件。
  - (5) 对与传统风貌相协调且建筑质量较好的其他建筑, 可加以保留。
- (6) 对与传统风貌不协调或质量不佳的建筑,应采取整治或改造等措施,使其风貌协调;其中严重影响格局、风貌或质量很差的建筑应拆除。
- (7)本次规划确定为保护、修缮、改善类的建筑,不得随意拆改。涉及上述各类建筑的修缮或改善工程,应根据其保护级别,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等相关法规规定的工程方案审批程序,经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 3.分类保护方式

综合考量大演村现状建筑的内在价值、建筑年代、建筑质量、风貌特及其与整体

风貌的协调程度等因素,将保护范围内的建筑分为四类: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风貌协调建筑、风貌不协调建筑。对应采取五种差异化保护与更新措施:保护、修缮、保留、整治整改、拆除,严格依据建筑类型实施分类保护。

#### a. 保护

对核心保护范围内的 5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具体的保护措施如下:

- (1) 在详细勘察传统屋顶瓦件残损状况和渗漏情况的基础上, 对屋面进行维修;
- (2) 在勘察建筑基础沉降情况下, 对墙体裂缝采取加固措施, 必要时应对基础进行加固:
- (3) 针对墙体酥碱、返潮、霉变现象,如符合稳定性要求的采用表面加固处理,不符合的采用工程加固或拆砌做法:
  - (4) 木构架的整体维修与加固, 应根据其残损程度分别采用下列方法:

落架大修:即全部或局部拆落木构架,对残损构件或残损点逐个进行修整,更换残损严重的构件,再重新安装,并在安装时进行整体加固。

打牮拨正:即在不拆落木构架的情况下,使倾斜、扭转、拔榫的构件复位,再进行整体加固。对糟朽、残损严重的梁枋、斗拱、柱等应同时进行更换或采取其他修补加固措施。

修整加固:即在不揭除瓦顶和不拆动构架的情况下,直接对木构架进行整体加固。 这种方法适用于木构架变形较小,构件位移不大,不需打华拨正的维修工程。

- (5) 小木作部分的维修,应针对构件残损状况、原有形制进行勘察,应照原样修补拼接加固或照原样复制,同时注意新老构件的区别;
  - (6) 地面维修应在更换、补充破损地砖的同时, 做好地面防潮处理;

(7) 文物建(构) 筑的维修应进行保护维修设计,设计应严格遵照《古建筑木结构维护与加固技术规范》,取得文物保护主管单位的批准后方可实施。

#### b. 修缮

对出现残损的历史建筑、传统建筑进行维护和修缮,其中出现严重损毁且所有权人不具备维护和修缮能力的,蓬华镇和南安市政府应当采取措施进行修缮。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损坏或拆除历史建筑。可以对建筑内部的设施进行改善,如需对外部进行修缮装饰、添加设施或改变建筑结构或使用性质,需要科学论证和市文物部门批准。

对已经公布为历史建筑的建筑,参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等法规,建立历史建筑档案,并对历史建筑设置保护标志。

未来结合村庄旅游的发展,可以根据历史建筑所有权人的意愿经营商铺或饭馆,也可作为传统手工艺制品作坊等。

### c. 保留

采取保留方式的建筑为规划范围内与传统风貌相协调,建筑质量好或一般,且不影响大演村整体景观环境的建筑。对此类建筑应保留其现状,保持风貌与传统建筑基本协调,不影响居民的正常使用。如局部与传统风貌建筑差异较大,应本着与传统风貌协调的原则进行整治。

按照与传统建筑风貌协调的原则,对此类建筑应保持和延续建筑外观形式、风格及色彩,修缮外观风貌受到破坏和影响的部分,保护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细部构件或装饰物,其内部允许进行改善和更新,以改善居住和使用条件,使其适应现代生活方式。在展示和利用方面,可以根据旅游发展的需要,改变原有使用功能或增加所需设施等。

### d. 整治整改

采取整治改造方式的建筑为规划范围内与传统风貌不协调,或质量差,或在建筑高度方面对传统风貌建筑存在一定影响,或对社区整体景观环境存在一定影响的建筑。

对整治改造的建筑可采用立面整治维修、使用功能置换、细部修饰和周边环境整治等方法,使其符合历史风貌的要求;对体量过大、建筑高度影响严重的可以采用降低层数的措施。

#### e. 近期拆除

严重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保护,破坏传统村落空间格局与风貌协调性,且无保留价值的建筑,依法依规逐步拆除。如核心区和建设控制地带建设的简破棚房。

# (二)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保护

### 1. 文物保护单位

# a. 保护内容

	大演村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内容一览表								
序号	建筑名称	文物 等级	建筑性质	现状建筑功能	主体建筑保护情况	现状环境状况			
1	洪氏一世祖宇	省级	宗祠	祭祀	整体建筑保护状态良好	环境品质良好			
2	洪氏二世祖宇	省级	宗祠	祭祀	整体建筑保护状态良好	环境品质良好			
3	鳌腾堂	省级	民居	居住	整体建筑保护状态良好	环境品质良好			
4	瑞义堂	省级	民居	居住	整体建筑保护状态良好	环境品质良好			
5	福林堂	省级	民居	居住	整体建筑保护状态良好	环境品质良好			
6	水尾石拱桥	市级	道桥	道桥	整体建筑保护基本完好	环境品质一般			
7	龙仙宫	市级	宗教	祭祀	整体建筑保护状态良好	环境品质良好			

# b. 保护方式及措施

必须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保养、迁移、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和文物工作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

强管理"的方针,在维修时遵循"最小干预原则"的理念,尽最大可能利用原材料,保存原有构件,使用原工艺,延续文物的历史信息和时代特征。

文物保护单位的具体保护措施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作专项保护方案后进行具体保护。应根据确保文物保护单位安全性、完整性的要求划定保护范围,并根据保证相关环境的完整性、和谐性的要求划定建设控制地带。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原则上建议保护范围外扩 15 米。

在保护范围内所有的建筑物、构筑物本身及四周环境均要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 文物保护法》第十七、十九至二十六条的要求进行保护。不允许随意改变原有状况、面貌 及环境,如需进行必要的修缮,应在专家指导下按原样修复,做到"修旧如故",并严格 按审核手续进行。在保护范围内现有影响文物原有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必须坚决拆除, 且保证满足消防要求。

在建设控制地带内传统风貌及环境基本不受破坏,如需改动必须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八至二十条的要求执行。

。本次规划对文物保护单位采取保养维护、抢险加固、修缮、保护性设施建设4种保护方式,具体如下:。

①保养维护工程: 是指针对文物的轻微损害所做的日常性、季节性的养护。

**具体措施包括:** 主体结构维护: 定期检查文物建筑基础、墙体、梁柱、屋顶, 及时处理轻微裂缝、沉降或木构件腐朽问题, 进行局部防潮、防虫处理; 加固轻微松动的斗拱、木构架节点, 修复破损砖石砌体。

屋面与排水养护:对屋面瓦件查漏补瓦,清理檐沟,天沟杂物,防止雨水渗漏损坏结构。 装饰构件保养:对门窗、雕花、匾额等装饰构件除尘清洁,修复轻微破损的木雕、砖雕、

石雕;维护木质构件油漆或桐油涂层,防止开裂褪色,定期局部补漆或封护。

②抢险加固工程: 是指文物突发严重危险时,由于时间、技术、经费等条件的限制, 不能进行彻底修缮而对文物采取具有可逆性的临时抢险加固措施的工程。

具体措施包括:基础加固:针对地基沉降、塌陷,采用注浆、换填或增设支撑桩等方式,防止建筑主体倾斜;修复破损基础墙体,消除结构隐患。

主体结构支撑:对倾斜柱体、梁架进行校正和支撑,运用钢拉杆、碳纤维布或传统 榫卯技术增强连接强度:对开裂墙体灌浆嵌补,增设抗震构造柱,防止坍塌。

构件保护与应急防护: 对濒临脱落的斗拱、雀替等构件临时支顶或锚固; 对风化石 质构件表面封护或局部置换: 搭建临时支撑结构, 设置防护隔离带, 避免二次损伤。

③修缮工程: 是指为保护文物本体所必需的结构加固处理和维修,包括结合结构加固而进行的局部复原工程。

**具体措施:**基础与台基修复:对沉降、开裂的基础进行注浆加固、局部换填,修复破损的石砌台基、散水,恢复防水功能。

木构架修复: 更换腐朽、虫蛀的梁、柱、檩条,采用传统榫卯工艺,校正倾斜构架,增设抗震连接件。

砖石结构修复:清理墙体裂缝中的杂物,采用传统灰浆(如糯米灰浆)进行灌浆嵌补, 对风化的砖墙、石砌券门进行表面封护或局部拆砌。

屋面修缮: 揭取破损屋面,更换腐朽椽子、望板,重新铺设瓦片,修复屋脊、吻兽等装饰构件。

门窗与装饰: 修复或复制破损的木雕门窗、隔扇, 对褪色的彩画进行除尘、封护, 局部补绘时遵循"可识别性"原则。

历史环境复原:恢复文物建筑原有的院落布局、铺地形式,清理后期添加的不协调设施。按历史资料复原文物周边的古树、池塘、碑刻等环境要素。

基础设施升级: 隐蔽敷设消防、安防、给排水管线, 安装符合文物要求的电气设备; 采用协调材料修建无障碍通道, 避免破坏原建筑结构。

壁画与彩画:壁画首先采取防护措施,只有在充分认识壁画的退化机理的前提下,才能进行加固:彩画应以彩妆的清洗、加固为主。

遗址类文物: 对暴露夯土遗址表面封护, 搭建保护性棚罩, 防止风雨侵蚀。

预防性保护措施: 在建筑内部设置温湿度监测系统与可控通风装置; 对易损文物设置遮阳帘、滤光玻璃; 整治周边污染源, 控制新建建筑风貌。

**④保护性设施建设工程:**是指为保护文物而附加安全防护设施的工程。

具体措施:为露天遗址搭建钢结构或木质保护棚,采用可拆卸式设计,避免破坏文物本体;在文物建筑屋顶增设防漏雨系统;划定文物保护范围,设置石质、木质界桩或低矮围栏,禁止无关人员靠近;对易受触摸损坏的文物(如石雕、壁画)设置透明防护玻璃罩,玻璃需具备防紫外线、防刮擦功能。在文物建筑周边修建石砌排水沟、渗水井,疏导雨水远离地基;对易受洪水侵袭的文物,建设防洪堤或抬高场地标高;对露天石刻、石碑设置防风化罩,或在表面喷涂纳米级保护剂(如硅烷类材料)。

# 2. 历史建筑保护

# ①保护内容

按照《省住建厅和文化厅关于开展历史建筑、特色建筑、历史风貌区普查的通知》的认定标准的地方特色建筑为建议历史建筑(推荐历史建筑),建议历史建筑在公布批准前,应按照历史建筑标准进行保护,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作专项保护方案后进行具体

保护。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包括历史建筑本身和必要的建设控制区。

	大演村建议历史建筑保护内容一览表						
序号	建筑名称	等级	现状环境状况				
1	鸿道堂	建议历史建筑	环境品质较差				
2	圆庆堂	建议历史建筑	环境品质一般				
3	三落仔祖厝	建议历史建筑	环境品质一般				
4	岩内顶新厝	建议历史建筑	环境品质一般				
5	兴文堂	建议历史建筑	环境品质一般				

#### ②保护方式及措施

本次规划对建议历史建筑采取:规划管理、日常维护保养、修缮与修复、结构加固与安全性提升、活化利用、环境治理等 6 种保护方式。

#### a.规划管理

明确历史建筑的核心保护范围,严格限制新建、改建、扩建活动;在建设控制地带内,对新建建筑的高度、体量、风格进行严格管控,确保与历史建筑风貌协调统一。对历史建筑进行详细测绘、拍照,记录建筑的历史沿革、建筑特色、现存状况等信息,建立完整的保护档案。同时,设置保护标志牌,明确建筑的历史价值、保护要求和责任主体,增强公众保护意识。编制专项保护规划,明确保护目标、原则和具体措施。

# b.日常维护保养

定期检查建筑的屋顶、墙体、梁柱等结构部件,及时处理轻微破损、渗漏、腐朽等问题;对门窗、装饰构件进行清洁、除尘和防腐处理,防止风化、褪色;清理建筑周边杂物,疏通排水系统,保持良好的环境条件。

# c.修缮与修复

根据历史建筑的损坏程度,制定针对性的修缮方案。对于结构损坏的建筑,采用传统工艺和现代技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加固;对于破损的装饰构件,尽量采用原工艺、原

材料进行修复或复制;对褪色、剥落的墙面和彩画,进行除尘、封护和局部补绘,遵循"可识别性"原则,保留历史痕迹。

### e. 结构加固与安全性提升

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历史建筑,进行结构加固处理。同时,完善消防、安防设施,安装火灾报警系统、监控设备等,保障建筑和人员安全。

#### f. 活化利用

在不破坏建筑结构和风貌的前提下,对历史建筑进行功能置换,赋予其新的活力。 利用历史建筑开展文化活动。在保护优先的基础上,适度开展旅游活动。

#### g. 环境治理

保护历史建筑周边的古树名木、古井、石板路等历史环境要素,维持建筑与周边环境的空间关系和历史氛围:清理影响建筑风貌的违章搭建和不协调设施,恢复传统街巷的尺度和格局。对历史建筑周边的街道、广场、绿化等进行整治提升,统一建筑外立面风格,采用与历史建筑相协调的材质和色彩;优化交通组织,减少机动车对历史环境的于扰

# 六、历史环境要素保护

大演村内部传统格局主要由传统街巷、重要公共节点和整体村落肌理所构成,是未来保护的重点。在整体风貌上应对村庄建设的高度进行控制。

# 1. 山体生态保护

严格保护大演村周边山体形态及植被,维持山林自然生态景观,最大限度降低人为活动对自然环境的干扰。维护山体传统植被分布,保护生物多样性,严禁开山采石、破坏植被、非法采伐、捕猎、毁林开荒及违规建房等行为。除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外,

可适度开发与自然景观相协调的山野游览路线,建设少量传统风貌观景平台。

#### 2. 生态环境保护

以强化传统村落环境特征为核心,严格管控建设活动。在满足游览体验需求的前提下,可适当增设景观要素。以道路、水系为边界,维持自然空间肌理,确保村落与周边生态环境的和谐统一。

# 3. 水体空间保护

大演村地势西北高东南低,东北方华美溪、德田溪、蕗荇溪三条溪流汇聚成衍溪, 该水系对村落传统格局具有决定性影响,是社区重要水体空间。需加强水体岸线保护与 修复,严格管控水质,禁止向水系倾倒垃圾及污染物。进行水岸景观营造或防洪加固时, 应优先采用自然驳岸形式,确保与周边历史环境相协调。

### 4. 风水格局保护

严格保护村落传统空间肌理与风水格局,合理控制社区建设强度,防止无序扩张。 引导民居建设传承当地传统建筑风貌,尊重现有空间肌理,禁止任何破坏风水格局的建设行为。

# 5. 传统街巷及空间肌理的保护

- (1) 严格保护大演村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的传统街巷格局,维持街巷历史走向、宽度、高程及与两侧建筑的高度比例,保护营建格局、空间尺度和沿街传统建筑风貌;
- (2)传统街巷应延续其历史铺装形式,对路面残损处,应严格按照历史原材料、原工艺进行修复;
  - (3)加强对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传统街巷两侧的风貌整治维护,依照传统建筑形制、

材料和工艺修缮建筑,对严重影响风貌的新建建筑,经评估后依法拆除。

#### 6. 名木古树保护

- (1) 开展普查建档工作, 科学划定保护范围;
- (2) 优化古树名木生存环境, 加强日常养护管理;
- (3) 建立病虫害监测防治机制,及时处置病虫害问题。

### 7. 古井保护

通过对古井的维护,梳理和整治,恢复古井原有面貌及周边环境景观,打造适宜交流、游憩、停留的人性化尺度空间,延续村民传统用水习惯和生活场景,重现富有生活气息的村落景象。

# 七、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

# (一)保护内容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一个民族或群体世代相传的文化表现形式,包括传统技艺、民俗活动、表演艺术等。对其进行保护,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意义,关乎人类文明的延续与发展。

大演村非遺保护内容一览表							
序号	分类	小类	级别				
1	传统音乐	南音	国家级首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 录				
2	传统音乐	泉州歌诀	省级第五批省级非物质文化 遗产名录				
3	民俗信仰类	泉州祭祖	省级第二批省级非物质文化 遗产名录				
4	民俗信仰类	圣妈祖信仰					
5	口头传说类	民间故事传说	南安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6	传统技艺类	柿饼制作工艺	南安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 (二)保护方式

- (1) 严格按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开展保护工作,重点关注非遗代表性传承 人及历史活动场所,建立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档案。定期对非遗项目的存续状况、传承 情况等进行评估与动态监测,确保保护工作科学有效。
- (2)针对尚未定级非物质文化要素,由文化主管部门做系统的普查,信息收集,记录整理,经专家核定后,划分保护级别。选取较高级别的要素资源,积极申报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对濒危的民间文化遗产项目立即采取抢救性措施。
- (3) 采取"动静"结合的保护模式。一方面,建立专题博物馆、非遗展示中心等场所,以实物陈列、图文展览等静态展示;另一方面,打造"参与、体验、娱乐"的动态体验场景,如组织非遗技艺体验工坊、民俗表演互动活动等,增强公众对非遗的认知与兴趣。
- (4) 构建多元化媒体宣传矩阵,全方位宣传大演村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承载的文化 空间。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扩大文化遗产的影响力,吸引更多人群关注大演村非遗资源。
- (5) 完善传承人培养体系。通过举办非遗技艺竞赛、开设现代传承学习班、开展传习所活动、实施"师徒结对"等多元化方式,挖掘和培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

# 第七章 建设发展规划

#### 一、人口规模预测

经综合测算,规划至2040年大演村户籍人口达2400余人,对应家庭户数635户。

#### 二、功能分区

根据《南安市蓬华镇大演村村庄规划(2023-2035年)》,大演村的产业空间布局为"一核三带,五区多节点"。具体为:

一核: 乡村综合服务核。

三带:

**乡村振兴发展示范带:** 沿村庄主要发展轴线,结合产业布局,旅游服务和景观节点 打造的乡村振兴发展示范带;

**滨水休闲观光带:** 依托现有水系, 打造滨水休闲景观廊道, 为村民及外来游客提供 滨水休闲体验;

**乡村休闲旅游体验带:** 主要集合村庄生态康养、文化体验和山地运动等产业的集聚带,为旅游服务提供重要支撑。

#### 五区:

村庄综合服务区:主要以提升村庄居民点集聚区的人居环境品质,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旅游设施配套,停车等服务设施,打造功能完善的乡村综合服务区;

生态田园观光区:结合乡村特色产业,如柿子,茶叶等产业种植优势,打造田园观光区; 生态农庄发展区:依托区域交通优势和现状大演欧山岩生态农场基础,发展种植油茶、果树,养殖家禽、牲畜等产业; **生态山林保育区:**主要结合省级公益林分布,以森林保育为主,可适度发展林下经济和生态观光,如林下药材种植,家禽养殖等,促进自然生态环境良性发展;

**生态康养+林间漂流体验区:**通过利用特有的自然山水资源,发展山间漂流,户外运动,特色民宿,自然观光等休闲旅游产业。

多节点: 主要以山间漂流,人文观光,特色民宿,采摘为主。

### 三、用地布局调整

		现状用地	也汇总表				
		地类名称	现状 (公 顷)	占总面 积比例 (%)	规划(公 顷)	占总面积 比例(%)	面积变化 (公顷)
		国土总面积	479.12	100	479.12	100	0
		水田	15.65	3.27	15.54	3.24	-0.11
보나 1.la //	<b>04</b> \	水浇地	0.02	0	0.02	0	0
耕地(	(10	旱地	0.5	0.1	0.5	0.1	0
		小计	16.17	3.37	16.06	3.35	-0.11
		园地 (02)	96.95	20.23	95.15	19.86	-1.79
		林地 (03)	321.33	67.07	321.27	67.05	-0.06
草地 (04)				0.57	2.72	0.57	0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06)	4.7	0.98	4.63	0.97	-0.06
		居住用地 0703-0704)		3.57	18.91	3.95	1.7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08)	0.65	0.14	0.7	0.15	0.04
	  村庄	商业服务业用地(09)	0.03	0.01	0.44	0.09	0.41
	建设	工业用地 (1001)	0.53	0.11	0	0	-0.53
村域建	用地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060102)	0.14	0.03	0.14	0.03	0
设用地		公用设施用地 (1301—1310,1313)	0.01	0	0.01	0	0
		小计	18.48	3.86	0.45	0.09	0.45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12011206,1311,1312)		6.93	1.45	20.65	4.31	2.17
	其他建设用地 (15,1002,1003)		0.16	0.03	6.76	1.41	-0.17
	小计		25.57	5.34	0.19	0.04	0.03
		陆地水域 (17)	11.68	2.44	27.6	5.76	2.03
		留白用地	0	0	11.68	2.44	0

# 四、道路交通规划

# 1. 道路系统规划

#### 对外交通

村域内有一条南北向的兴泉铁路穿过,但未在村域内有相应站点,主要依托大河公路实现对外交通联系。

#### 对内交通

村庄干路:是规划区村民外出联系的主要道路,主要依托大河公路,以及规划村委至酒店民宿处的联系道路,道路宽度为7米左右。

村庄支路:路宽至4.5米左右,新建建筑退后红线一定的距离用于绿化。

村庄巷路:巷道拓宽至3米。

景观栈道: 沿村庄内部道路设置景观栈道, 铺砖以当地特色为主。

### 2. 交通设施规划

停车场

保留村委前停车场;同时可结合宅、院设置,沿道路退线处增设停车位。

# 五、建筑高度控制

为维护大演村的历史文化风貌,需要对传统村落建设用地内的建设进行高度控制。 具体如下:

# 1. 核心保护区

凡文物单位、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要确保其自身的高度维持原高,其他建筑控制在2层以内,檐口高度不超6.5米。

# 2. 建设控制地带

建设控制地带内建筑高度控制在3层以内,3层建筑檐口高度控制在10米以下。

# 六、旅游产业发展规划

#### 1. 游客容量预测

依据规划区内游览面积、景点分布、基础设施承载能力等综合因素等计算,预计大演村景区年游客容量为30万人。

#### 2. 旅游分区

#### (1) 滨水休闲娱乐区

依托大演村"闽南水乡"的独特风貌,沿溪流布局滨水休闲娱乐片区。重点打造多功能旅游综合体,融合旅游接待服务、滨水休闲会所、特色美食餐饮集群、网红打卡景观节点等业态。通过亲水栈道、景观廊桥、夜间灯光秀等设施,强化水乡景观氛围,满足游客休闲娱乐与拍照打卡需求,打造沉浸式水乡体验空间。

# (2) 民俗文化体验区

立足大演村丰富的非遗文化与传统民俗资源,以"活态传承"为核心,将历史人文 场景转化为可体验的文旅项目。建设宗族文化展馆,非遗技艺工坊;结合节庆举办传统 庙会、祭祀仪式;策划主题灯光秀;引入传统小吃市集、手工艺品店等。

# (3) 文创商业区

在滨水休闲和民俗文化体验的基础上,打造集创意、商业、休闲于一体的复合型区域。 重点发展创意民宿集群、国潮主题集市、文化休闲书吧、露天演艺戏台等业态。

# 3. 旅游规划线路

依据大演村"闽南水乡"风貌非物质文化遗产及传统建筑资源,结合各旅游分区特色, 以游客服务中心为起点,规划四条主题鲜明的旅游线路,满足不同游客的游览需求:

# ①古韵遗风人文游线

核心区域:民俗文化体验区、核心保护区。

**串联节点:** 龙仙宫(圣祖妈信俗传承地)、宗族文化展馆、非遗技艺工坊(柿饼制作体验)、洪氏民居建筑群(如瑞义堂)、传统古戏台。

**线路特色:**游客穿梭于古厝村道,参观历史建筑,了解大演村宗族文化与非遗传承; 在非遗工坊亲手参与柿饼制作,观看圣祖妈祭祀仪式展演,沉浸式感受闽南传统人文 魅力。

### ②水乡悠韵滨水游线

核心区域: 滨水休闲娱乐区

**串联节点:** 衍溪亲水栈道、滨水休闲会所、水乡美食街、网红打卡景观桥、夜间灯光 秀观赏点。

**线路特色**:沿溪流漫步,欣赏"闽南水乡"独特风光,品尝闽南特色美食;体验溪涧乐趣, 打卡古桥、光影水景等景观, 感受大演村的浪漫与惬意。

### ③古今交融风情游线

核心区域:民俗文化体验区、文创商业区

**串联节点:** 宗族文化展馆(历史展示)→国潮主题集市(现代文创)→创意民宿集群 (传统建筑改造案例)→露天演艺戏台(非遗戏曲与现代艺术表演)→文化休闲书吧(阅读古村故事)。

**线路特色:**游客既能领略大演村深厚的历史底蕴,又能体验现代文创活力;在传统建筑改造的民宿中感受新旧融合之美,于国潮集市选购特色纪念品,在戏台前欣赏古今文化碰撞的精彩演出。

# ④山野寻趣生态游线

核心区域:大演村外围自然景观与传统建筑结合区域

**串联节点:** 村落外围登山步道、观景平台(俯瞰水乡全景)、传统农耕体验区、山野休憩亭、散落于山林间的古民居。

**线路特色:** 适合徒步爱好者,沿山路攀登,欣赏山水田园与古建交融的美景;在农耕区体验传统农事活动,于观景台远眺水乡风光,感受大演村自然生态与人文景观的和谐之美。

### 七、市政工程规划

#### 1. 给水工程规划

#### •用水量预测

根据村庄发展需要以及相关规范的指标控制,规划预测大演村综合用水量指标采用 150L/(人•日),规划期末预测常住人口约 2400 余人,预测用水规模约 361.95 吨/天。

# •给水水源规划

给水规划将由蓬华镇自来水厂供水,建立起一体化的城乡供水网络系统,基本实 现城乡联网供水。

# •给水管网规划

大演村用水规划由蓬华镇自来水供水干管接入大演村供水主干管,供水主干管管径为 DN300, 后引 DN200 和 DN150 给水管入村,可以满足用水量的要求。

# 2. 排水工程规划

规划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经处理后就近排放至水体,污水经过处理达标后排放至诗山镇鹏峰污水处理厂。

#### ①污水工程规划

#### a污水量预测

污水量产污系数取给水量的80%,规划预测大演村污水总排放量约289.56吨/天。

### b污水管网规划

村庄生产生活污水送至通过大演村污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水体。村庄 污水主干管径为 DN300,其他一般为 DN100。

### ②雨水工程规划

#### a排放原则

充分利用地形,分散、就近排放至现有河道、沟渠、农田内,并采用重力式、"分区排水, 就近排入水体"的体制,出水口采用八字式。

# b管网规划

雨水管最小管径为 d300 毫米,最大管径为 d400 毫米。支管与总管连接采用管顶平接法。雨水管道在道路下的管位,易铺设于道路中心线。

# 3. 电力工程规划

村域内规划均为村庄住宅用地。村庄内多使用杆上电力变压器,线路全部为架空线路,线路架设杂乱无章,供电安全问题较大,大演村发电站为本规划区主供电源。

# ①用电负荷预测

用地代码	电力指标	用地名称	规模	负荷 (千瓦)	
R	8kW/户	村庄住宅用地	635户	5080	
С	500KW/ha	公共设施用地	1.14公顷	570	
合计	5650kW				

规划区采用分类建筑面积用电指标,住宅用电标准为8kW/户,公建及商业电力负荷为500KW/ha;根据电力负荷计算,规划区用电总负荷为5650kW,同时系数K=0.35,计算出大演村实际用电负荷为1978KW。

# ②供配电系统布局

供电线路的布置尽量沿公路和区内道路,为减少占地和投资,宜采用同杆并架的架设方式,配电线路一般布置在道路的南侧和西侧以减少交叉、跨越和对电信线路的干扰。根据负荷布局,配置 10/0.4kV 配电室,使其尽量靠近负荷中心。

### 4. 通信工程规划

# ①通信设施规划

通信管线接自蓬华镇电信分局以满足使用需求。

# ②通信管道规划

通信管道应统一规划,统筹多方共享使用需求,并应留有余量。

主要道路应敷设通信管道,各类通信线路均应统一敷设在通信管道内。所有通信管道,需城建、市政、通信、广电等各部门共同协商,统筹规划,统一建设,并与市政道路和综合管廊同步施工。

规划的通信管道宜采用埋地敷设,原则上布置在道路西侧或北侧的人行道或绿化带下,管道埋深不宜小于 0.7 米。

# 八、综合防灾规划

# 1. 抗震规划

# (1) 抗震等级

大演村地处地震烈度7度区,建设工程须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按7度地震基本烈度标准设防。

在保护范围内,所有建筑按8度抗震设防烈度,对于重大工程设施,应依据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确定具体设防标准。

传统建筑加固工作应严格遵循《建筑抗震设计规范》相关要求,采用科学、合理的加固技术与材料,提升建筑抗震性能。

#### (2) 避震疏散场所

固定避震疏散场所选取大型公园学校操场为固定避难场所,单处面积不小于1公顷。 规划区内固定避震疏散场所总面积不小于12公顷,确保人均有效避难面积达2平方米 以上。

紧急避震疏散场所:以居民住宅周边的小公园、小广场、专业绿地及高抗震性能公共设施为紧急避难场所,单处面积不小于 0.1 公顷,服务半径控制在 500 米范围内,规划区内人均有效紧急避难面积不小于 1 平方米。

# (3) 避震疏散通道

疏散救援通道需保障震后净宽度不小于7米;紧急避难疏散场所内外的避难疏散 路线宽度8-12米,固定避难疏散场所内外的避难疏散路线应≥115米。若现有道路宽 度无法满足要求,则需对道路两侧高层建筑提高抗震设防等级或采取加固措施,确保 强震下建筑结构稳定,避免倒塌堵塞通道,保障疏散救援工作顺利开展。。

#### 2. 消防规划

### (1) 消防站点

在村委会附近规划新建1处微型消防站,负责日常消防安全巡查与初期火灾扑救

工作。

#### (2) 消防供水

敷设 DN300 主管网和 DN200 支管网的市政消防供水管网体系,按规范要求设置消火栓,确保消火栓静水压达到 0.8MPa,满足灭火用水需求。

#### (3) 消防装备

新增消火栓 6 处;针对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配备火灾报警系统、监控设备及喷雾式消防装备,并设置独立专职消火栓,强化重点保护对象的消防能力;

砖木结构民居建筑按要求设置室内消火栓系统,其他结构的传统风貌建筑依据现 行技术标准配置消防设施。

#### (4) 消防通道

将疏散通道兼作为消防通道。

#### (5) 消防组织

建立微型消防站和城市消防站相结合的二级消防结构。设置灭火救援响应时间为5分钟,一般火灾发生时由微信消防站进行扑救;当火情无法控制时,可联动就近城市消防站进行联合扑救。

# 3. 防洪规划

# (1) 防洪排涝标准

规划区防洪、防涝标准设定为50年一遇,防潮标准为100年一遇。

# (2) 防洪排涝措施

保持规划区内河道通畅,河道不得任意填埋、侵点河道;定期整修河岸,疏浚河床;过河桥涵建设必须确保过水断面满足防洪要求。

## 九、环卫设施规划

#### 1. 生活垃圾预测

依据规划,2040年大演村户籍人口约2400人,结合区域同类村庄生活垃圾产生数据及居民生活习惯,本次规划选取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1千克/日作为测算指标。经计算,规划期末大演村日均生活垃圾产生总量为2.4吨。

### 2. 生活垃圾处理厂

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原则,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分类收集工作。村民村内收集点每日定时收集垃圾,由蓬华镇转运垃圾中转站,对可回收垃圾进行分拣回收利用;剩余垃圾运送至南安市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理。

### 3. 垃圾收集点

参照《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12),结合大演村人口分布、用地布局及村落空间形态,科学布局垃圾收集点。,按照服务半径不超过 200 米进行布设,确保垃圾收集覆盖全域。规划设置 4 个垃圾收集点,单处占地面积≥ 10 平方米,采用分类垃圾桶;在垃圾收集点周边设置宽度不小于 2 米的绿化隔离带,种植抗污染、易维护的本地植物,减少异味扩散,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4. 公共厕所

针对大演村现有公共厕所 3 座的实际情况,结合未来的发展需求,依据《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12),规划增加 3 座公共厕所,每座占地面积≥ 30 平方米。优先在村委会、旅游服务中心、滨水休闲区、民俗文化体验区等人员密集区域布局,确保服务半径合理,提升使用便利性。

# 第八章 近期发展规划

#### 一、近期建设项目需求

基于大演村发展现状与长远规划, 近期将重点建设以下项目:

- (1) 村庄卫生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启动垃圾分类试点工作, 铺设雨污分流管网, 清理河道淤泥及沿岸垃圾, 开展"三清三拆"专项整治(清垃圾、清杂物、清污水; 拆危房、拆违建、拆废弃设施), 清理卫生死角, 规范家禽养殖区域, 提升村庄整体洁净度。
- (2)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完善工程: 拓宽改造乡道; 增设生态停车场; 完善村内道路标识, 增设旅游导览牌; 新建或改造公共厕所; 改造升级村委会文化活动中心, 增设图书室、村民议事厅等功能空间; 在主要街巷安装太阳能路灯, 满足村民和游客的日常需求。
- (3)建筑风貌整治与活化利用工程:对核心保护区内风貌冲突的现代建筑进行外立面改造;完成洪氏民居等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工程;选取2-3座闲置古厝改造为非遗工坊、民宿或文化展馆,植入民俗体验、手工艺展示等功能,实现"活态传承"。
- (4)村庄景观品质提升工程:充分利用村庄特色,挖掘内生潜力,打造滨水休闲空间; 对连接村庄与外部的主干道两侧进行绿化美化,种植榕树、三角梅等本地特色植物;设置景观小品(如石雕、文化墙),展示大演村历史故事与非遗文化;利用村内闲置空地,建设口袋公园,配备健身器材、儿童游乐设施;在巷道转角、房前屋后打造微景观节点,增强旅游吸引力,聚集人气。

		近期建设项目需求表					
项目分类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	投资额 (万元)	资金来源			
卫生环境整治	房前屋后整 治	引导村民生活用具摆放整齐,加强卫生打扫力度,清理卫生死角,垃圾不落地。	25	政府补助			
200	杆线整治	规整村内散乱杆线,逐步实现杆线入地。	50	政府补助			
基础设施	游客服务中 心建设	规划选址建设/改建大演村游客服务中心。	50	政府补助+ 社会投资			
和公共服 务设施配	公厕整治改 造	对村庄现有公厕以二类旅游厕所为标准进行改造,提升公厕卫生环境。	50	政府补助			
套	消防设施配套	提升区内文保单位消防配套;对区内历史建筑、风貌建筑及历史文化要素等购置干粉灭火器、微型消防车等其他消防设施和设备。	50	政府补助			
建筑整治、修 缮和	裸房整治	对沿街和主要游览巷道周边的裸房一层进行建筑整治,体现当地建筑特色和文化。	80	政府补助+ 居民自筹			
活化 利用	传统建筑修 缮活化利用	选取区内部分传统建筑进行修缮,并结合当地文化进行或活化利用。	500	政府补助+ 社会投资			
	滨水景观打 造	充分利用穿村而过的衍溪及溪流沿岸的堤坝、古榕树、桥梁 等, 打造优质滨水休闲景观。	300	政府补助+ 社会投资			
村庄景观 提升	街巷空间打 造	改善街巷环境,整治巷道周边建筑风貌,突出当地建筑特色和文化。	150	政府补助+ 社会投资			
	口袋公园打 造	选取村庄部分人流汇集点,利用其有限空间打造微景 观——口袋公园,为居民和游客提供足够的休憩空间。	100	政府补助+ 社会投资			
		合计	1355				

# 第九章 上位及相关规划评估

一《南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 1. 远景目标

我市基本实现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农村现代化;科技实力大幅跃升,全面建成创新型城市;产业结构全面优化,建成现代产业体系;"环湾、拥海、连江、合群"城市战略全面实现,"三城双轴三带"空间布局成形成势;居民收入达高收入经济体水平,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安全保障体系不断健全;文化软实力全面增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全面协调发展,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具有南安特色的生态宜居城市基本建成,生态环境质量、资源能源集约利用、美丽经济发展全面处于领先水平;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2. 现代产业体系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融入制造强国战略,创建国家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县域,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的攻坚战,打造"一区多园"特色产业园区。

聚焦产业转型升级需求和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突出以信息技术和先进文化提升服务业发展能级,持续优化服务业结构,不断扩大服务业增加值规模。

加快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一二三产业融合,以"名、优、稀、特、高、深"为目标, 塑造现代特色农业品牌形象。

整合资源, 打造"以产兴城, 以城聚人, 产城人融合"的现代滨海城市。

# 文化旅游:

发展生态旅游业、无污染轻工业和新兴产业,打造现代农业模式创新示范区、康养休闲和文化旅游产业集聚区。

加强古镇名村、传统村落、历史街区、名人故居的规划建设和整治保护,做好文化遗产点保护工作,推动文物保护工作"五纳入"。推进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传承和保护闽南文化,建设非遗传承基地和非遗展示中心,强化四级非遗名录保护,加大非遗传承人和乡土文化人才培养力度,实施非遗戏曲数字化记录工程,探索结合乡村振兴、文化旅游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途径,保护和传承"最闽南"的非遗文化品牌。

优化全域旅游发展空间格局,推动"文化+旅游+体育+产业"深度融合,打造人文、生态、工业、体育等旅游主线。

建立海丝文化旅游商务合作机制,规划建设一批各具特色的文化旅游项目, 打造海丝精品文化旅游线路。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为重点,开展高水平宣 传推介,构建开放性、常态化的文化交流平台,促进文脉互鉴和友好往来。

# 3. 大演村发展定位

建成南安市乡村振兴示范村、生态宜居样板村、农耕文化体验村、农文旅融合先行村,建成具有闽南乡村特色的幸福家园。

# 4. 规划指引

在南安市乡村振兴与生态文明建设体系中,乡村旅游作为重要支撑环节;而大演村作为南安市极具特色的生态村落与农耕文化载体,其在城乡融合发展中的示范价值尤为突出。大演村拥有丰富的自然生态资源与深厚的民俗文化底蕴,在推动农文旅融合、实现乡村全面振兴的道路上潜力巨大。

- 二、《南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1. 发展愿景: 转型创新的民营经济典范, 两岸融合的海丝宜居家园。
- 2. 总体格局: 统筹三线划定与管控。
- 3. 构建"一屏多廊,三城多组团"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一屏: 云顶 -- 天柱 -- 阳平山脉 + 态保护
- 三城: 主城区 -- 北部新城 -- 南翼新城

多组团: 仑苍 - 一英都组团、康美 -- 雪峰 -- 洪濑组团、诗山 -- 金淘 -- 码头组团 多廊: 东溪、西溪、石井湾、九十九溪、寿溪等绿色生态廊道

- 4. 构筑"一屏一带三楔多廊多源"的生态保护格局
- 一屏: 云顶山脉一天柱山脉一五台一阳平山脉构建的生态连绵带
- 一带: 南翼新城海陆交汇生态带
- 三楔: 城区外围楔入城区的大型绿地

多廊:以"两溪一湾"为主体,包括九十九溪、寿溪等在内的生态廊道

多源: 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载体

- 5. 培育"三区、一带、多片、多节点"的农业发展格局
- 三区:北部、西部绿色农林发展区;中部现代农业发展区
- 一带:沿海渔业发展带

多片: 高标准农田集中建设片区

多节点: 培育省级农民创业示范基地、食用菌产业基地、现代生猪产业基地、现代 水工产业基地、现代重要中药创业基地、粮食批发交易中心、农产品交易中心等。

# 6. 规划指引

南安市大演村地处城乡融合发展关键节点。村庄未来战略目标将聚焦"固本强基、

兴业富民"。秉持原生态、原风貌、原文化理念推进乡村建设,持续兴产业、聚人才,优环境、增活力,充分彰显闽南乡村振兴示范村的独特魅力。

#### 三、《南安市蓬华镇大演村村庄规划》(2023-2035年)

- 1. 规划定位: 规划以村庄实际为出发点, 因地制宜, 通过对现有资源合理利用, 以规模化的现代农业为基础, 生态康养、山间漂流建设为契机, 优化村庄功能布局, 并营造良好的自然生态环境, 旨在打造: 南安市康养旅游乡村典范, 蓬华镇产业融合示范村。
- 2. 产业发展规划:以全产业链为导向,构建产业丰富、技术先进、生态环保发展体系,打造以"产游结合、农旅融合"的产业发展模式,形成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优质产业生态链。
- 一产:依托现有农业基础,大力推进和培育多种新型经营主体和新型职业农民,大力发展茶树柿子等特色种养殖现代农业,并通过土地流转,实现农业发展现代化规模化,提升效益,提供绿色优质农产品。
- 二产:通过依托农副产品加工,促进柿饼,茶叶等农产品精深加工,延伸农产品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
- 三产:依托村庄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独特的自然资源条件,大力发展茶文化,康养旅游,山间漂流等新产业融合发展,助推乡村振兴。

# 3. 规划指引

村庄规划编制于当下乡村振兴深入推进阶段,将在指导南安市蓬华镇大演村用地布局、产业培育、生态保护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本次保护发展规划项目点大演村位于南安市乡村振兴示范带重要区域,作为闽南农耕文化、传统民俗文化的鲜活传承地,其在乡村振兴中的示范价值显著。规划紧扣大演村在闽南传统历史文化脉络中的独特价值,立足"闽南水乡"风貌优势与特色历史文

化传承的核心定位,系统梳理村庄历史文脉、水乡肌理与民俗资源,明确保护重点与范围,在守住历史文化本底、维系水乡风貌完整性的前提下,推动文化遗产活化利用。以"传承特色历史文化"为核心,深度挖掘并保护闽南传统建筑、民俗活动、手工艺等文化元素;发挥"闽南水乡"风貌优势,重点保护水系格局、滨水空间与特色景观,修复提升水乡生态环境。在此基础上,合理规划特色民俗文化体验区、乡村休闲度假区等功能分区,促进文化展示、休闲度假、乡村生活等多元业态融合,逐步将大演村打造为集特色民俗文化体验、乡村休闲度假于一体的多元发展特色文旅村庄,实现历史文化保护与乡村发展的良性互动。

#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规划的实施是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的重要一环,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应落实规划,提升日常的管理维护。根据前面技术路线的分析,本次规划重点在于对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的实施引导上做文章,切实落地,促进居民参与,共同促进传统村落的可持续发展。

合理的政策引导不仅能够保证规划的实施和管理能够顺利进行,还有助于将有限的资金投入到保护的重点上,并吸引更多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到古村落的保护和发展上来。

传统村落保护是公益性行为,而非开发性行为,政府政策的制订和实施必须以此做为出发点。政府政策主要包括行政措施、法律措施和经济手段、管理策略。

### 一、行政措施

行政措施主要是指政府(县、区一级)要成立专门的传统村落保护机构——大演村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办公室,负责对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建设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所有建设必须经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办公室同意后方可执行,制订传统村落保护和建设的完善制度和程序。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办公室要积极协调传统村落保护开发过程中的各种利益冲突,维护传统村落居民的正当权益,并与规划设计部门进行密切沟通,防止市场开发对传统村落可能产生的破坏性行为。政府部门要统一思想,广泛宣 传传统村落保护的重要性,逐步形成全社会对传统村落保护意义和价值的共同认识,鼓励公众参与传统村落的保护工作,同时还要正确处理传统村落保护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之间的关系。

建议成立一个由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办公室负责的古建保护开发咨询小组,由传统

村落当地热爱村落文化熟知村落历史懂得传统民居建造知识的民众以及相关专家组成,随时监督古建的修复、重建、整治等工作,以保证传统村落在修护整治过程中保持原真性,达到修旧如旧的目的。小组有权利指出传统村落保护开发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并提出自己的意见,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办公室对此要予以调查和答复。

### 二、法律措施

法律政策主要指强化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的法律法规性质,对于违反规划进行开发 建设的单位和个人要明确处罚措施。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检举、控告和制止破坏、损坏 传统村落和历史建筑的行为。可以先制定如《大演村传统村落保护办法》之类的政府文件, 对传统村落保护做出具体的措施规定。

# 三、经济手段

经济手段主要涉及到对历史保护资金的募集和应用,及对传统村落内涉及到房屋产权的经济行为的政策引导。其政策有以下两个方面:

利用国家财政性拨款、地方财政性拨款、集体单位、社会赞助、市县区级政府与行政调拨、居民筹款等资金,设立保护专项资金,用于传统村落内文物建筑和保护建筑的修缮整治,改善传统村落内的生活设施,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或对保护工作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

# 四、管理策略

传统村落所在地的县(区、市)人民政府应当成立保护委员会,对保护、管理等重大问题进行论证,提出意见,并协调、监督保护规划的落地实施。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有效措施,有计划、有步骤地对保护规划确定保护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历史地段进行维护和整治,改善基础设施。